

中国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协同创新中心 2020 年博士后招聘启事

一、中心简介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协同创新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我国第一个、也是目前唯一一个通过教育部认定的教育学和心理学领域的国家级协同创新中心。

中心使命为：构建具有中国特色、国际可比的国家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体系，高质量完成每年一次的全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科学、准确、及时“把脉”全国基础教育质量状况，推动教育管理和决策的科学化，引导全社会树立和践行科学的教育质量观，推动我国基础教育质量水平不断提升，促进亿万儿童青少年全面、健康发展，全面提升我国人力资源开发水平，为建设教育强国和人力资源强国奠定坚实基础。

二、博士后招聘方向

方向代码	招聘方向
101	学科素养测评与提升（语文、数学、体育、美术、音乐、地理、生物、物理、科学和德育等）
102	教育、心理测量与评价
103	基础教育大数据平台建设
104	基础教育大数据挖掘
105	基础教育政策分析
106	儿童青少年心理发展评价与促进

107	基础教育质量影响因素分析与监测工具研制
108	学前教育质量监测与早期儿童发展评估及促进
109	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监测及促进
110	区域监测与监测结果应用

三、博士后招聘类别

1. **励耘博士后**：为学校高端博士后项目，经费由学校资助。
2. **A类博士后**：为符合中心博士后进站遴选指标评估要求，且承诺达到中心出站考核评估要求者。A类博士后在站期间薪酬福利费用由学校和中心双方共同承担。其中，由中心承担部分中心将根据具体岗位与合作导师协商承担。
3. **B类博士后**：需满足国家关于博士后遴选的基本要求，B类博士后在站期间薪酬福利费用由合作导师自筹经费承担。
4. **国家项目博士后**：由国家博士后专项经费和学校共同资助，入选项目类型包括国家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香江学者计划、澳门青年学者计划、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等国家统一设置的各类博士后人才项目。
5. **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符合学校和中心博士后进站遴选指标评估要求，在站期间派驻北师大珠海校区全职开展研究工作的博士后。

四、职位基本要求

1. 在国内外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获得博士学位。
- 其中，励耘博士后和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第一类为在国外(境外)

世界大学综合排名或学科排名前 100 的高校获得博士学位(以当年度最新的国际公认四大全球大学排行榜为参考:

1) 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名 Times Higher Education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

2) QS 世界大学排名 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3) U. S. News 世界大学排名 U. S. News & World Report

4) 上海交大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 Academic Ranking of World Universities

或在国内双一流建设学校的 A+学科获得博士学位的全日制博士毕业生及相当水平的科研机构获得博士学位的优秀毕业生。

2. 政治立场坚定, 身心健康, 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获得博士学位不超过三年、进校后须全职在北京师范大学工作。

3. 具有心理学、教育学、社会学、统计学等与招聘方向相关的学科背景和科研经验, 具有较扎实的理论、学术与研究功底; 踏实肯干, 思维清晰, 文字表达能力较强; 有良好的团队合作意识和独立工作能力。

4. 近五年有较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并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

(2) 以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原创性研究成果。

人文社会科学类须在 SSCI 或 B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至少 1 篇, 或 C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2 篇, 或 CSSCI 期刊发表论文至少 3 篇; 自然科学类须在 SCI 期刊发表论文至少 1 篇。

(3) 主持或者作为主要参与人(排名前三)的研究成果、研究方案等,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部门的正式批示; 或者对省部级及以

上政策制定产生直接影响，需明确具体成果与政策内容对应关系。

五、工作职责

1. 受聘后全职在中心工作，视同中心正式工作人员，承担中心分配的研究工作和任务。
2. 独立或者协作完成具有较高质量的、与中心任务相关的研究成果，形成一定的学术与实践影响力、社会影响力或政策影响力。
3. 达到北京师范大学博士后出站评估要求。

六、选拔方式和程序

面向海内外公开招聘，通过个人申请、应聘资格审查、面试、体检、学校人事部门审定和公示等环节，择优确定录用名单。

七、薪酬待遇

1. **励耘博士后**年薪 30 万元（税前）。学校为励耘博士后提供租房补贴 5 万元/年，并可根据房源情况以市场价租住博士后公寓。正常在站期间可为其符合条件的子女办理在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新校区幼儿园（沙河）或北京师范大学昌平附属学校小学部（沙河）入学（园）。
2. **A 类博士后**薪酬标准为年薪 20 万元（税前）起。
3. **B 类博士后**薪酬标准由博士后本人与合作导师及中心共同协商确定，报学校备案
4. **国家项目博士后**：入选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和“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者年薪提高至 35 万元（税前），提供租房补贴 5 万元/年，并可根据房源情况以市场价租住博士后公寓；正常在站期间可为其符合条件的子女办理在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幼儿园新校区幼儿园（沙河）或北京师范大学

昌平附属学校小学部（沙河）入学（园）。其他类型国家项目博士后由国家博士后专项经费资助，根据入选的项目类型和相关政策兑现待遇。

5. 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第一类的薪酬为 40 万元/年（税前），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第二类的薪酬为 30 万元/年（税前）；在站期间，珠海校区提供每人 5 万元的科研启动费，并为博士后提供租住公寓。

八、申请材料

1. 个人简历（含详细学术简历、工作与组织管理相关经验等）；
2. 博士学位论文摘要；
3. 代表性学术成果（电子版），科研项目证明材料（电子版）；
4. 简要研究计划；
5. 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生可毕业后补交）。

九、申请方式

请将申请材料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到：jcxtzx-hr@bnu.edu.cn
申请材料名称和邮件主题请注明“励耘博士后+方向代码+姓名”、“A 类博士后+方向代码+姓名”、“B 类博士后+方向代码+姓名”、“国家项目博士后+方向代码+姓名”、“珠海校区工作博士后+方向代码+姓名”。